



**Fesco Lines China Company Ltd.**  
**俄远东海洋轮船运输有限公司**

致：全体客户

自：俄远东海洋轮船运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11年9月28日

**主题：关于提单分单的相关通知**

接俄罗斯海关通知从2011年10月1日开始，所有运输至俄罗斯海参崴及转运至内陆点的货物，在起运港船开以后，不得要求提单进行再次分单，我司也不再接受相应的分单更改。

所以请各客户在提单确认截止时间前，提供正确的提单信息内容。

顺颂

商祺

俄远东海洋轮船运输有限公司

